



三江月 / 乐活

责编李菁 审读刘云祥
2023年3月4日 星期六
美编张靖宇

朗诵 五步曲

□贾明明

风声、雨声、读书声，声声入耳。风声、雨声常能听闻，而读书声已有多多年不曾听见。印象里，只有中小学生的早读课才能听到这琅琅书声。年龄越长，越怀念这个声音。是怀念青春，还是怀念童真，抑或是怀念那段无忧无虑的岁月？

某个周末的早晨，忽然升起朗读的冲动。不知是否因为昨夜的梦，梦到了初中校园，梦到了一群少年伙伴，更梦到了那琅琅书声。青春从未走远，它不过是换一种形式在生活里出现。我没有过于遏制这种冲动，索性由着它，让它指挥我行动。我随意翻开一本诗集，不觉得读出声来。我越读声音越大，胸腔里有一股气直冲头顶。那是一种很难形容的感觉，这一刻，我感觉自己完全主宰了生活。大概就是这种感觉，让我喜欢上了朗读，喜欢上了朗诵。

A

有人说，人过三十不学艺，可我更信奉“活到老，学到老”。人生如果只是用来躺平，那太过可惜。

勇敢是人类最高贵的品质之一，可我缺乏这种品质。我很清楚自己不够勇敢，甚至有点胆怯。看着年会上大大方方表演节目的同事，我着实羡慕。我怯于登台，不敢把自己暴露在众目睽睽之下。也曾给自己鼓劲，哪怕在台上被别人的目光、唾沫杀死，也不能自戕于舞台之下。有时问自己，假设一定要我表演一个节目，我能表演什么，除了朗诵，我似乎找不到别的。

我从没想过，自己在不惑之年，会去学习诗歌朗诵。自从离开校园，书倒是读了不少，可从没有朗读过，也没有接触过诗歌朗诵，不过，我越来越喜欢上朗读的感觉。

都说台上一刻钟，台下十年功。短短几分钟的诗歌朗诵，这一准备才发现，还真不容易。

选材、背诵、模仿练习、改进提升、大体成型，五个步骤，每一步都不容懈怠。

首先选材，思想来去，我选了李白的诗歌《将进酒》。之所以选这首诗歌，因为它长度适中。长度太长，不容易背诵下来，朗诵时容易忘词；太短了，不能充分表达朗诵的技巧和情感。《将进酒》这首诗，不长不短正合适，加上这首诗网上有不少现成的朗诵版本可以学习模仿，选它，似乎再合适不过。再者，我有点羡慕李白的潇洒自如，是我向往的模样。综合考虑，敲定下来，就选这首《将进酒》。

说实话，《将进酒》这首诗我是既熟悉又陌生的。说它熟悉，因为里面有名句，“天生我材必有用，千金散尽还复来”、“人生得意须尽欢，莫使金樽空对月”等等，似乎耳熟能详。说它陌生，我没有认真学习过这首诗，对于诗的意境也不甚理解。不怕大家笑话，题目“将进酒”的“将”，原来我都是读作“jiang”的，直到这两天，才知道，应该读作“qiang”。将进酒，就是请喝酒的意思。

选好题材，弄懂诗的创作背景之后，我开始试着背诵它。都说书读百遍、其义自见。我像一个初学蒙童那样，摇头晃脑地朗诵。一遍、两遍……十几遍之后，大体能朗声背诵下来了，不过，偶尔还是会忘记个别的一两句。还别说，这种高声朗读的感觉还真不错。随着声音的抑扬顿挫，熟练程度越来越高，勇气和自信也不断提升上来。

B

不由想起小时候，我喜欢甜食却怕辣，可饭桌上又免不了要吃辣椒，吃之前，我先用尽全身力气扯着嗓子喊一句，“我不怕辣！”然后，夹起一筷子辣椒猛地塞进嘴里，胡乱地嚼几口，咽下去，好像真的不辣了。不知道是辣椒在嘴巴和咽喉里逗留的时间太短，还是它的辣味被我的勇气镇住了。这种吃辣椒的方法我用了好些时日，屡试不爽，后来竟不那么怕辣了。我没想到，这种方法也可以用在“朗诵”上。高声地背上几遍之后，自身气势越来越足，竟然觉得自己完全可以把它朗诵好了。只是后来才发现，这是一种错觉。

把全诗背下来之后，我开始观看网上的朗诵视频。濮存昕、焦晃、郭达、任志宏等等，一连看了好些个版本，最后还是觉得，有个播音主持的朗诵最为声情并茂，最为打动人心。我开始对着他的朗诵模仿，跟读、同读，试着与他的节奏和语调契合。一遍又一遍，许多遍之后，我发现自己很难做到与他完全契合。抑、扬、顿，每一句的节奏都不甚相同。自己的气息、节奏一再更正，还是只有五六分相似。总觉得这样下去，完全达不到自己想要的效果。

索性打开手机的录音功能，试着录一下自己的朗诵，再与原版本进行对照，找出瑕疵，有针对性地更正、提高。

比方说，“君不见高堂明镜悲白发”这一句，非常吃功夫。“君不见”三字之后略作停顿，“高堂明镜”再做停顿，然后攒着一口气，在“悲”这个字上猛然提高声音，似大河决堤爆发开来，颇有振聋发聩的气势。而“白发”两个字，嗓音要急转直

下，刚刚还是大河奔流，突然之间就成了小河淌水。特别是“发”字，近乎以轻声出口，展现出无可奈何的绝望、不愿面对的心情。光是这一句，不知道练习了多少次，效果却还是差强人意。不管是技巧，还是情感，都非常欠缺，真是不比不知道，一比吓一跳。

C

反反复复录了好些遍，都不是很满意，感觉自己被束缚在条条框框里，不能伸展自如。像进了死胡同，干脆不练了，先放一放、想一想。

我又开始看网上那些《将进酒》的朗诵版本。仔仔细细对照、观察，很快发现，每个人的朗诵都不同。哪怕是那些名人、名家，都差距不小。这里的差距，不是说他们水平的高低，而是说不同的地方太多。有人在某个字上，音调很高，似大潮将起、玉瓶炸裂，有人却在这个字上轻轻带过，似小河淌水缓缓而流。但他们有一个共同点，那就是感情充沛，都能很流畅地表达出来。

看到这里，我才发现，自己针对某个喜欢的版本进行模仿，不能说是错误的，却不应该是终点。《将进酒》的作者是唐朝的李白没错，可每个朗诵者，似乎给这首诗赋予了第二次生命。一味的模仿，怕是还没有领悟到这首诗的真意。这本来就是酒桌上的一首劝酒诗，随性而发的诗作，挥洒自如、不受束缚才是它的真谛。针对性模仿，似乎是画地为牢，怎么可能表达出那种无拘无束、天地任我遨游的感觉？

索性不再模仿某个朗读者，开始自由发挥。就当自己与几个朋友相聚，喝高了，化身成李白，诗兴大发。诗歌虽非我所作，诗人的感情我却可以代入。循着这种感觉，我又朗诵了一遍，觉得好了不少，起码，感情更充沛了。

接下来，大概只剩下反复练习，偶尔再听听不同朗读者的声音，从中吸取些什么。我相信，照此下去，我朗诵的《将进酒》，不再是李白的，也不是某个朗诵名家的，而是打上自己烙印的《将进酒》。它不一定是完美的，但一定是自己眼里的最美。



李海波 配图